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 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1号）（见附件1）精神，我厅近期将组织各校开展实习数据报送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高校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填报，安排专人负责，确保填报数据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做到不漏报、不错报、不虚报。

二、请各高校填报普通本科高校实习平台信息填报表（见附件2），于2023年2月6日前将电子版报送文件指定邮箱。

三、请各高校安排相关负责同志按时参加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培训会（见附件3）。

四、请各高校于2023年3月31日前完成2022—2023学年数据填报工作，后续数据按要求更新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高教处杜敏通 028-86110643

数据填报技术支持联系电话：010-67410355

邮箱：scgjsysx@126.com

- 附件：1.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1号）（另附）
- 2.普通本科高校实习平台信息填报表
- 3.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培训会



附件 2

普通本科高校实习平台信息填报表

姓名	单位	职务	座机号	手机号	电子邮箱
		处室分管领导			
		科室负责人			
		具体填报人			

注：1.因涉及学校账号创建，具体填报人手机号务必准确。

2.本表格务必以 Excel 电子表格形式上报。

附件 3

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 数据报送培训会

一、时间

2023 年 2 月 21 日 14:30。

二、会议形式

视频会议，腾讯会议号 486704064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普通本科高校教务处分管副处长、实践教学科科长、实践教学学科实习工作负责人，各二级学院数据报送老师。

四、培训会议程

（一）数据填报

- ①人员分工及账号获取；
- ②上报数据准备；
- ③数据上报操作（平台模块介绍）；
- ④最常见的 5 个问题；
- ⑤如何快速联系人工客服；

（二）平台使用管理

（三）答疑